

林昭庚博士  
 令先嚴林江泗  
 令先慈林陳怨

獎學金委員會組織章程

## 第一章 名稱、宗旨及會址

第一條：本獎學金定名為「林昭庚博士  
 令先嚴林江泗  
 令先慈林陳怨  
 獎學金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為本委員會)。

第二條：本委員會以鼓勵本校師生，提升中醫藥學術研究，健全體能為宗旨。

第三條：本委員會會址設於中國醫藥大學。

## 第二章 組織與任務

第四條：本獎學金從民國八十四年第一學期開始實施。委員會委員由本校校長、中醫學院院長、中醫學系系主任、學士後中醫學系系主任、中西醫結合研究所所長、針灸研究所所長及中醫學科教授，共九至十一人組成，執掌其任務。

第五條：本委員會之任務，為獎助中醫學系、醫學系、學士後中醫學系，修習中醫課程成績優良學生，以及中醫研究所碩士、博士班學生、中西醫結合研究所、針灸研究所學生，從事中醫基礎醫學與臨床醫學方面之研究，具有成果者，藉以促進中醫藥學術之傳承與發展。為加強學生之身心愉快、健全體能，並設體育獎學金。

## 第三章 獎學金之來源

第六條：林昭庚教授為本校中醫學系暨中國醫學研究所畢業校友，歷任本校針灸研究中心主任、中國醫學研究所所長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、總統府國策顧問、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教授等職，林教授為感謝父母親培育之恩及回饋母校，特設本獎學金。

第七條：本獎學金由林昭庚教授捐贈新台幣柒佰柒拾萬元之款項，由本校會計室設專戶存入銀行。

第八條：前項基金之孳息所得。

第九條：本獎學金採學年制，名額暫設十名，獎學金合計每年度壹拾貳萬伍仟元整。實際名額依學生成績與年度孳息，經審查委員審查後核定。

## 第四章 申請辦法及附則

第十條：申請條件

- 一、就讀本校大學部中醫學系、醫學系、學士後中醫學系及研究所碩、博士班學生。
- 二、針灸科目優良者：每學年操行平均成績八十分以上，針灸科目達九十分者二名，每名五仟元（若科目九十分以上數目相等者以加權分數比較）。
- 三、寒殘障者：學年平均成績七十五分以上者殘障或低收入清寒者二名每名五仟元（須有殘障手冊或清寒證明）。
- 四、成績優良者：學年平均智育德行成績八十分以上之優秀學生二名每名五仟元。

五、研究所研究生其研究主題由本委員會審核通過且成績優良者，或研究所畢業生，其論文發表於國際優良醫學期刊者三名，每名三萬元。

六、體育獎學金：本校研究所、大學部學生皆具申請資格，以發給參加校外比賽成績優異者為主，名額一名，獎金伍仟元，由體育室主任召開審核會議，獲獎名單由本委員會公佈。

第十一條：應繳證件

一、申請書(研究生請附研究計畫書或研究生已畢業者請附發表之論文)。

二、學年成績證明書。

三、清寒殘障者須附殘障手冊或清寒證明(縣市政府低收入戶證名者優先補助)。

第十二條：申請日期：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日起，開始公告並接受申請，為期三十日(包括開學當日、例假日、截止當日)。

第十三條：為考量獲獎學系之平均分配，同一申請類別依據不同學系取其分數較高者為原則，實際獲獎名單由本委員會審核通過後予以核發。

第十四條：獎助金申請人數不足獎助名額或論文品質未達評定標準者，本獎助名額之頒發得以缺額或從缺。

第十五條：本辦法經本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令先嚴林江泗

林昭庚博士

獎學金委員會名單

令先慈林陳怨

李校長 文華

蔡副校長 輔仁

張院長 恒鴻

孫主任 茂峰

張主任 東迪

謝所長 慶良

周所長 立偉

林教授 昭庚

高教授 尚德